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學生在校作息時間注意事項

106年03月25日校務會議通過修訂
107年06月06日行政會議通過修訂
108年11月26日校務會議通過修訂
109年06月17日行政會議通過修訂
109年07月14日校務會議通過修訂
111年06月28日校務會議通過修訂
111年08月26日校務會議通過修訂
112年01月17日校務會議通過修訂
112年06月28日校務會議通過修訂

壹、目的：

為維護學生身心健康發展，衡酌高級中等學校階段學生成長生理需求，訂定本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相關規定，以健全身心發展、強調主動學習、提升學習品質為目的。

貳、依據：

- 一、依教育部 105 年 12 月 1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50142381 號函辦理。
- 二、依據教育部 111 年 3 月 7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26379 號函辦理。
- 三、依本校 111 年 06 月 21 日生活教育委員會通過修訂。
- 四、依本校 111 年 06 月 28 日校務會議通過修訂。
- 五、依據國教署 112 年 2 月 23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20015421 號函辦理。

參、交通及門禁管制：

一、上學期間：

(一) 因應每週一國中部上午 08:00 前到校，相關規畫如下：

1. 每週一校車各時間點延後約 20 分鐘開車。
2. 校門口 08:00 開始門禁管制，進出校門口時，人員請依規定登記。

(二) 每週二至週五校門口 07:30 開始門禁管制，進出校門口時，人員請依規定登記

(三) 每週二高中部應於 07:50 前到校，並參與升旗，其餘日數學生則於上午第一節開始上課以前抵達上課地點即可，惟入校後應配合學校規範及作息。

二、放學期間：

(一) 下午 16:50-17:45 開放家長車輛進入校園。

(二) 下午 17:05-17:45 管制校門口及側門口周邊，為使交通流暢，請

人員勿在週邊聚集、逗留。

(三) 下午 17:45 起屬非開放時間，進出校門口時，人員請依規定登記。

肆、升旗規劃及相關注意事項：

- 一、每週二上午 07:50 至 08:10 實施升旗，本校全體學生及導師參加（所有公差勤務一律暫停）。
- 二、請導師落實人員管制，凡未參加升旗之同學一律於各班缺席人數統計表中劃記事由（請要求班長於參加朝會時攜帶缺席人數統計表）。
- 三、嚴禁同學無故或藉各種原因（公假除外）不參加升旗，若發生上述情事，採書面自省及靜坐反省，情況若仍未改善者，通知監護權人協請處理。
- 四、學務處生輔組、生教組及各處室行政人員於升旗期間，指派適當人力於會卿大樓廣場四周管制人員進出及至各教學大樓清查學生逗留教室情況。

伍、其他事項：

- 一、上午第一節開始上課以前，不得對學生實施任何學業成績評量。
- 二、未參加第 8 節輔導課學生，可自行規劃離校。本校輔導課依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規定辦理。前述輔導課不得提前講授各該科目教學進度表所定之課程內容，且不得對學生實施列入學業成績計算之評量。」
- 三、「學生無故或藉各種原因（公假除外）未參與非學習節數活動之情形，學校得視其情節，採取適當且合乎比例原則之輔導或管教措施。前述管教措施，以運用正向管教措施為主，並得運用其他一般管教措施，惟僅限於口頭糾正、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通知監護權人協請處理、書面自省或靜坐反省。」

四、「學生於非學習節數活動之參與狀況，不得列入出缺席紀錄」

陸、若有未盡事宜，另行修訂補充之。

附表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學生在校作息時間							
學制		高中			國中		
星期		週一	週二	週三 - 週五	週一	週二 - 週三 - 週五	
上	預備鐘	07:25					
	非學習節數 時間規劃	自主學習			08:00 前到校	早自習	
		週一、三、四、五 皆為 08:10 前到校 學生自主規劃運用				07:30 - 08:00	
	升旗	無	07:50 - 08:10	無	無	07:50 - 08:10	無
	第一節	08:10-09:00					
	第二節	09:10-10:00					
	第三節	10:10-11:00					
	第四節	11:10-12:00					
午休		12:35-13:05					
下	第五節	13:10-14:00					
	第六節	14:10-15:00					
	第七節	15:10-16:00					
	打掃時間	16:00-16:20 (未參加課業輔導學生 16:20 放學)					
	輔導課 (自由選擇參加)	16:20-17:10 (參加課業輔導學生 17:10 放學)					
午							